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
二期工程

项目代码：2018-450000-55-01-003196

建设地点：梧州市龙圩区、长洲区和万秀区

验收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

2023年11月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	行业类别	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原广西壮族自治区北部湾港口管理局)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1 年 3 月 8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以《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桂水水保函〔2011〕19 号文)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同意。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本项目无重大变更, 局部变化需要补充项目变更情况说明。2018 年 8 月,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t 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变更报告》, 并提交水利厅备案。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9 年 10 月 8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19〕80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9 年 11 月 18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航道整治工程(№1~№3 标)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19〕107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航道整治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2020 年 5 月 22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航标工程和生态护坡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20〕857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航标工程和生态护坡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二期工程航道整治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正式开工, 已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全部完工; 航标工程及生态护坡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开工, 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二期工程№1 标段施工单位)、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二期工程№2 标段施工单位)、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二期工程№3 标段施工单位)、(二期工程№4 标段施工单位)、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二期工程№4 标段施工单位)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厅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桂水水保〔2017〕14号）等有关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3000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于2023年11月8日在桂平市组织召开了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3000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特邀专家，万秀区水利局，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主体设计单位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计2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踏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位于西江贵港航运枢纽至梧州界首河段，全长 290.5km。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起于贵港航运枢纽下游引航道终点，止于长洲水利枢纽上游引航道起点，航道整治范围长 266.5km；二期工程起于长洲水利枢纽下游引航道终点，终于梧州界首天然航道与广东省交界处，航道整治全长 24km。

一期工程已验收并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提交水利厅备案。本次验收范围为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起于长洲水利枢纽下引航道，止于梧州界首天然航道与广东省交界处，航道整治全长 24km。建设规模为按内河 I 级、通航 3000 吨级船舶标准设计，设计航道尺度 4.1m×90m×670m（水深×航宽×最小弯曲半径），通航保证率 98%。工程主要包括疏浚工程、炸礁工程、航标及配套工程等。

项目二期工程占地范围包括炸礁工程、疏浚工程、综合利用区等水域扰动区域，以及航标工程、护岸工程等陆域工程区域。本项目二期工程实际占地面积为 254.11hm²，其中陆域面积共占地 4.00hm²，包括航标工程 0.03hm²，生活护坡工程 3.97hm²；水域面积 250.11hm²，其中疏浚工程 88.70hm²，炸礁工程 80.62hm²，综合利用区面积为 80.79hm²。全为永久占地。二期工程开挖土石方 432.78 万 m³（含表土剥离 0.51 万 m³），回填土石方 3.13 万 m³（含表土剥离 0.51 万 m³），综合利用 429.65 万 m³（回填至水域综合利用区），无

借方，无弃方。二期工程投资总金额为 112697.6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00599.07 万元。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2023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30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1 年 1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管理局（现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委托广西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现为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t 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1 年 3 月 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以《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函》（桂水水保函〔2011〕19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同意。

由于项目设计的变更，本项目需要补充项目变更情况说明并报备。2018 年 8 月，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t 级航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变更报告》，并向自治区水利厅备案。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10 月 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19〕80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2019 年 11 月 1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

二期工程航道整治工程（№1~№3 标）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19〕107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航道整治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2020 年 5 月 22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航标工程和生态护坡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20〕857 号）对本项目二期工程航标工程和生态护坡工程施工图设计进行批复同意。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9 年 9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委托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

本项目二期工程监测时段自 2019 年 9 月起至 2023 年 9 月止。

监测单位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变更报告、主体设计资料、监测技术标准规范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建设期和自然恢复期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按规范进行现场监测并形成季度报告，监测结束后及时编写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认为：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在施工期间因工程建设扰动和破坏原地表和植被，加剧了水土流失。通过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等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

了方案既定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9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委托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经认真分析研究，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二期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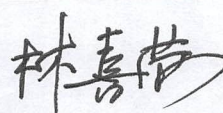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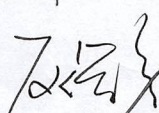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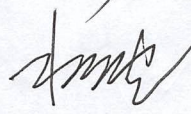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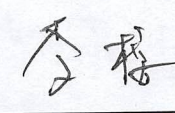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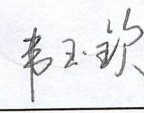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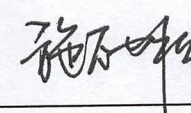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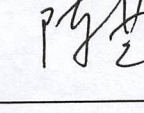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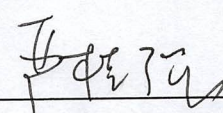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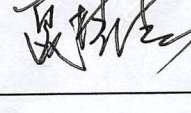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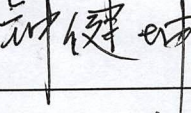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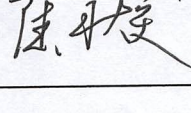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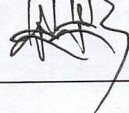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后，管理单位应加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成员	李卓妮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处副处长	李卓妮	建设单位
	黎文学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处工程师	黎文学	建设单位
	江斌伟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处工程师	江斌伟	建设单位
	简英来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简英来	主体设计单位
	帅朝晖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帅朝晖	监理单位
	向绍忠	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	助工	向绍忠	No1 标段施工单位
	陆用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陆用万	No2 标段施工单位
	黄福政	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福政	No3 标段施工单位
	梁晓龙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	梁晓龙	No4 标段施工单位
	孙万峰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孙万峰	方案编制单位
	申云康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申云康	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林喜荣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指挥长/高工		建设单位
成员	欧智勇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水云波	南宁汇禹水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李 桢	梧州市万秀区水利局	主任科员		沿线水利局
	韦玉钦	广西壮族自治区港航发展中心	高工		主管部门
	施劲松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高工		建设单位
	陈 艺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副指挥长兼总工程师/高工		建设单位
	严桂强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党支部书记/高工		建设单位
	聂桂清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综合处处长		建设单位
	钟健坤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安全处处长		建设单位
	陆永焕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工程处处长		建设单位
	梁 影	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 3000 吨级航道工程建设指挥部	财务处处长		建设单位